

读 E.B. 怀特的童话《夏洛的网》，对书中的一段对话颇有感触。有一天下午，蜘蛛夏洛告诉小猪威尔伯，人类用了八年时间建成昆斯伯罗大桥。

威尔伯天真地问：“人类是在昆斯伯罗大桥上捉甲虫吗？”

夏洛说：“不，他们不捉任何东西。他们只是在桥上走过来走过去，老以为另一边有更好的东西。如果他们在这桥顶上倒过头来静静地等着，也许真有好东西会来。可是不——人类每分钟都在向前冲啊，冲啊，冲啊。我很高兴我是一只坐网的蜘蛛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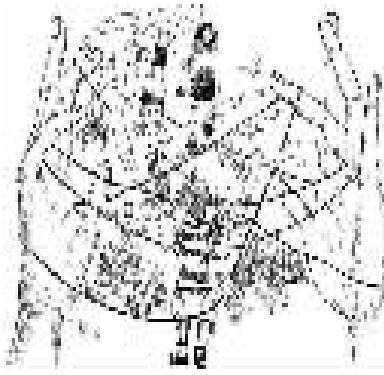
威尔伯又问：“坐网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意思是我大部分时间一动不动地坐在网上，不到处走。好东西我一看就知道，我的网是样好东西。我固定不动，等着东西送上门来。趁机还可以好好想想。”

《夏洛的网》发表于1952年，距今已有71年，然而夏洛对人类的评价，今天依然适用。我们早已忘了，有些时光只能用来静静等待。

“一席”曾邀请朱赢椿做过

坐网与耐烦



一次演讲，让我印象深刻的是他的演讲题目——《慢慢慢下来》。朱赢椿在南京大学有一个工作室，他在那里待了十几年，像夏洛一样安心“坐网”，种菜、养虫，他结识了各种各样的虫子：扁锹、拉步甲、广翅蜡蝉、雪虫、草蛉幼虫、桑天牛、斑潜蝇……

他写了很多观虫日记，也画了很多图，陆续出版了几本书，做成了自己想做的事。

为什么朱赢椿能“坐网”？因为坐网需要“耐烦”。耐烦，

即耐得住寂寞，耐得住冷清，耐得住诱惑，耐得住不从众，耐得住坚守自己的选择而不被别人的行为所牵制。

我们经常说“我很不耐烦”，但我们很少说“我很耐烦”，至少我自己不说，也没听过身边人的这么说，但汪曾祺说沈从文就很爱用“耐烦”二字。

沈从文评价自己不是天才，只是耐烦。他称赞别人时，常用的是“要算耐烦”。看见儿子小虎搞机床设计时，说“要算耐烦”。看见孙女小红做作业时，也说“要算耐烦”。他的“耐烦”，意思就是锲而不舍，不怕费劲，不急不躁。

沈从文一生写了很多作品，被称为“多产作家”，但其实他写东西并不快，只不过常常夜以继日地写，心无旁骛地写，不到七万字的《边城》，写了半年。所以，成功者哪有别的窍门，唯有踏踏实实，甘于耐烦，带着韧劲，多加沉淀。

余世存在《时间之书》里有一句话我很喜欢，他说：“你做三四月的事，在八九月自有答案。”

陆小鹿(摘自《大公报》)

箴言

不懂的事情，你自然会多加小心，惹祸上身的是你自以为懂的事。

马克·吐温

纪晓岚的《阅微草堂笔记》里有这么一

段记载：有一个棋迷，有时赢，有时输。一天，他遇到神仙，便问下棋有无必赢之法。神仙说没有必赢之法，却有必不输之法。棋迷觉得能有必不输之法，倒也不错，便请教此法。神仙回答：“不下棋，就必不输。”

这个故事讲得很有道理。

不知不觉，人生走到了50岁的门槛。年过半百，再向前走，应该就是老年了。老年意味着什么？意味着视力、听力、记忆力、免疫力、行动力可能全面下降，意味着可能会各种慢性病缠身，而且性格也许会变得古怪偏执，与人相处变得困难。这样想着，我内心不免忐忑、惶恐，悲叹人生最好的年龄已经过去。

到了50岁，我开始注重养生和锻炼。在公园里，我每天都看见一位打太极拳的长者。他神采奕奕，鹤发童颜。见我目光低垂、无精打采，他关切地询问我是不是出了什么事。我感叹道：“年过半百，日薄西山，一生中最好的年龄已经过去。”

老人微微一笑，谈起自己的经历和感受。他说：“我的童年在大杂院中度过，7岁前衣食无忧，也没有学习上的烦恼，我的父母总给我买最好的玩具和图书。那时我只知道和小伙伴门一起玩耍，那应该是我人生最好的年龄。”

在巴拉圭，我们住在一个私人庄园。

名人感悟

远离尘嚣的庄园，蓬蓬勃勃的绿意铺

葫芦里的爱情

天盖地，像世外桃源。庄园主人雅里詹诺，是个年过七旬的鳏夫。偌大的庄园只住了他一个人，他把几间空置的房间出租给游客，在旅游旺季，房间爆满，游客进进出出，倒也不愁会寂寞。

雅里詹诺做得一手好菜，在此下榻的旅客，都由他提供晚餐。听说他烹调的菜肴式样很多，让人百吃不厌。

雅里詹诺在庭院里搭了个棚架，种植葫芦。夕阳西下时，我们去庭院散步，在朦胧的暮色里，看到一个个千娇百媚的葫芦展示着迷人的曲线，宛如一个个标致的女子在荡秋千。

念及雅里詹诺可能会以葫芦为食材做出令味蕾惊艳的菜肴，我肚子里的馋虫便不顾颜面，争先恐后地爬了出来。

日胜看着这些肥硕的葫芦，浇我冷水。他说：“葫芦必须在幼嫩时采摘下来，才鲜美可口；这些葫芦，太大了、太老了，恐怕吃不了。”

我在感到可惜的同时，也发现了一个异常的细节：每个葫芦上面都刻着名字。更为奇怪的是，每个葫芦上面所刻的名字都



必不输之法

不要做。自己棋艺高明，难免遇到比自己棋艺更高明的对手，便会失败；自己棋艺臭，也许遇上比自己棋艺还臭，甚至臭不可闻的对手，这时便也可成功。其他事业也是如此。

冯友兰(摘自《宜静默宜从容》)

“7岁后，我走进校园，每天在校园里安静地读书。我兴趣广泛，诗歌、美术我都喜欢。我得了很多奖状，考上了理想的大学。中学时，我还暗恋过一个女孩。那也应该是我人生最好的年龄。”

“大学毕业后，我幸运地找到了一份不错的工作，第一次拿到了工资。我终于不用再靠父母养活，可以自食其力了。”

最好的年龄

我可以用自己的钱给父母买衣服等各种礼物。在父母眼里，我是一个好儿子。后来，我遇到一个心仪的女孩，尝到了恋爱的甜蜜。我们花前月下、卿卿我我，我觉得，世上再没有比我们更幸福的人了。那当然是我人生最好的年龄。

“再后来，我和漂亮的女友结婚了。一年后，我们有了一个聪明、健康、活泼的儿子。我教儿子学走路和说话，教他叫

是一模一样的：艾德琳娜、艾德琳娜、艾德琳娜……难道这是游客的恶作剧？

晚餐时，我向雅里詹诺提及这件事，没有想到他居然哈哈大笑，说道：“不不不！不是游客的恶作剧！这些葫芦上的名字，都是我和家人刻上去的！”

在我们惊讶的目光里，他讲述了一个动人的故事。

这棵葫芦，是他妻子生前亲手种下的。他妻子病逝的那一年，它刚好结出了第一枚果实，于是雅里詹诺将妻子的名字“艾德琳娜”刻了上去。

他说：“我和妻子16岁相识，20岁结婚，相依相守半个世纪。她走了，我真的很不习惯。我在葫芦上刻下她的名字，葫芦日日餐风饮露，一寸寸地成长；葫芦上的名字，也日益壮大。每回到庭院来，看到这些葫芦，我仿佛能感受到她起起伏伏的呼吸。后来，只要葫芦藤上长出葫芦，我的几个孙儿便帮我刻上艾德琳娜的名字，满树喧哗，好像整个庭院都是她的声音。孙儿们在棚架下嬉戏玩闹时，也能感觉到他们的奶奶正俯首与他们同乐，那是一种非常温馨的感觉。”

葫芦长大后，雅里詹诺便将它们加工成容器。说着，他起身到厨房去，取出一个制作精美的葫芦瓢，说：“瞧，艾德琳娜天天都陪着我做饭呢！”

然后他向我们展示了一个美丽的“葫芦瓶”，葫芦的腰际系了一根细细的皮革带子，雅里詹诺说道：“我远足时把它带在身边，既可相伴，也可充作水瓶。”

艾德琳娜喜欢喝马黛茶，雅里詹诺就用葫芦瓶盛放妻子最喜欢的马黛茶，天天喝。喝茶时，犹如啜饮爱情的蜜汁，把缱绻的思念喝成不朽的永恒。

风吹动葫芦藤，他便知道，艾德琳娜并未离去。

她在，一直都在。

尤今(摘自《新民晚报》)

“爸爸”，听他啾啾呀呀。白天在单位工作再辛苦，只要晚上回家见到儿子，我就别提有多开心了。那也是我人生最好的年龄。

“到了40岁，我成了单位的骨干，独当一面。工作中我充满激情，有胆有识，敢于负责，浑身有使不完的劲儿。我获得了很多荣誉，为单位和同事争了光，领导对我刮目相看。那也是我人生最好的年龄。”

“到了50岁，我儿子大学毕业，有了工作；没过几年，他又有了女友并结婚生子。60岁时，我退休在家，开始含饴弄孙。如今我七十多岁了，儿孙孝顺，家庭和睦，我没有忧愁，没有烦恼，优哉游哉，颐养天年。这也是我人生中最好的年龄。”说完这些，老人似乎意犹未尽。

我细细品味着老人的每一句话，我明白了一个道理，那就是历经岁月，我们并不曾失去什么，如果你能体悟每一个年龄段的快乐和幸福，那么无论什么年龄，都是人生最好的年龄。

钱永广(摘自《北方人》)

会等结束我给你打电话。”

挂断电话，我不由脑补一下，如果刚才我不管不顾，噤里啪啦责备，气愤地挂掉电话，虽说可以泄愤，但我不会开心。其实细想想，老公有什么错呢，我又何必“咄咄逼人”地非要他一有时间，就把时间全省来给我呢？

是不爱了吗？是不想念吗？不是。不过是生活中的鸡毛蒜皮磨没了耐心，让我们变得不经意间就咄咄逼人，甚至不可理喻起来。

我下定决心要戒掉婚姻里的咄咄逼人，学会用冷静和耐心去交流，用体贴和温柔去包容，让心从爱出发，也让婚姻在岁月流长中散发它自有的魅力。管洪芬(摘自《广州日报》)

一碗人间烟火

食物的别样风致。就像芦蒿炒腊肉——单炒野生芦蒿，会有些青涩，难以入口，但是在烹炒的时候，添一点点腊肉借味，就大为不同，更能尝出芦蒿的清和鲜。

《红楼梦》第四十回里，贾宝玉曾道：“这些破荷叶可恨，怎么还不叫人来拔去？”倒是林黛玉想起“留得残荷听雨声”的美，谈到李商隐那首诗。秋夜寂寥，天降下一场瓢泼急雨，雨滴敲打在残荷上，脆响如铃，宛如天籁，让人能在繁华褪尽的萧索里，心生坦然面对枯荣、静观世事沉浮的成熟和豁达。

绘一幅画，觅一份爱，和做菜其实并无二致，少不得那些看似错落，实则有致、入味的搭配。菜一素一荤，够香。书画的一枯寂一丰富，如入禅门化境。爱人性情的一急一缓，一豪迈一温柔，彼此搀扶，情投意合。

这世界万物，道理万千，其实也不过是一碗人间烟火。郭慕清(摘自《不过是一碗人间烟火》)

戒掉婚姻里的“咄咄逼人”

我又开始给远在外地工作的老公打电话——电话很快接通，问他在干嘛呢，是不是又在加班？

出乎意料，老公回答我，今晚不加班，在和同事们喝酒。我一听，火气伴着委屈立马“蹭”地就上来了，平日里天天加班咱且不提，眼下这好不容易有时间了，也不找我我说话，过分了吧？

这样想着，我就恨不得立刻把他大骂一顿，然后把电话挂了，可话到嘴边，突然地，我想起白天在手机上刷到的一个视频，心里不由一个激灵，转念之下，我说：“难得有空，休闲一下也挺好，只是少喝酒，注意身体。”电话那头，老公呵呵地笑，说：“知道的，我没喝什么酒，待

夜里，我炖了一小锅萝卜牛腩，盛上

一碗，低头趴在碗上闻一闻，弥漫的热气扑到眼镜上。我摘下眼镜，用木质小勺舀一点，慢慢入口，有些烫，哑巴哑嘴，竟然出奇地香。汤里并没有放什么名贵的调味料和滋补药材，只有萝卜、牛腩、水和盐，简简单单，清清爽爽，味美大抵是因为熬得久了一些。

熬得久，是一个挺有意思的词，于菜品，于人生，道理如一。有几年，日子过得比较艰苦，总是碰壁，也曾在深夜里痛哭。问父亲：“为什么我这么努力，却没有收获？不是一分耕耘一分收获吗？”父亲答：“熬得久了总会收获。”

汪曾祺在《谈吃》中提到昆明一处的炒菠菜甚是美味。为什么呢？油极大，火甚匀。他和蔡澜对吃的看法一致，推崇袁枚《随园食单》中所提的“素菜荤做”。这讲的是用荤料来增添素菜的丰富性，挖掘简单